

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文件

鄂建办〔2018〕27号

关于发布《湖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》等8项定额的通知

各市、州、直管市、神农架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，各有关建设、设计、施工、造价咨询等单位：

为合理确定和有效控制工程造价，更好地适应建筑业“营改增”后全省建设工程计价需要，根据国家有关规范、标准，结合我省实际，省住建厅组织编制了《湖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》、《湖北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》、《湖北省建设工程公共专业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》、《湖北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》、《湖北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》、《湖北省装配式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》、《湖北省施工机具使用费定额》、《湖北省建筑安

装工程费用定额》等 8 项定额（以下简称“本定额”），经审定通过，现予发布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定额是编制招标控制价、施工图预算、工程竣工结算、设计概算及投资估算的依据，是建设工程实行工程量清单计价的基础，是企业投标报价、内部管理和核算的重要参考。

二、本定额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，与本定额对应的原定额同时停止使用。2018 年 4 月 1 日前已进行招投标或者已签订合同的工程，仍按原约定执行。

三、本定额由湖北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管理总站负责管理和解释，在执行中出现的问题，请及时反馈。

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

2018 年 1 月 22 日

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